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11月经营情况简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8-076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本公司2018年1-11月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建筑业务情况

项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1.新签合同额(亿元.RMB)	20,778	6.3%

2.业务分部(亿元.RMB)		
房屋建筑	15,413	17.7%
基础设施	5,249	-17.2%
勘察设计	116	12.0%
3.地区分部(亿元.RMB)		
境内	19,492	9.1%
境外	1,285	-23.0%
4.实务量指标(万 m ²)		

施工面积	133,676	11.7%
新开工面积	34,447	15.3%
竣工面积	13,087	7.3%

二、地产业务情况

项 目	数 额	比上年同期增长
1.合约销售额(亿元.RMB)	2,682	28.2%
2.合约销售面积(万 m ²)	1,650	13.6%

3.期末土地储备(万 m ²)	10,790
4.新购置土地储备(万 m ²)	2,621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18-051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第一期)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12日,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8年12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11月30

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2月1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11月30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1765971703	39.31
2	荣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107604228	24.65
3	深圳市腾讯智慧和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549618	5.31
4	江阴恒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2807692	3.61
5	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154653600	3.44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31387008	2.92

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823740	2.53
8	江阴市瑞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491395	1.97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349517	1.21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89361	0.97

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2月12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海澜集团有限公司	1765971703	39.31
2	荣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107604228	24.65
3	深圳市腾讯智慧和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8549618	5.31
4	江阴恒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2307692	3.61

5	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154653600	3.44
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31387008	2.92
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823740	2.53
8	江阴市瑞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491395	1.97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538325	1.28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89361	0.97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3日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

会将于2018年12月16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结束,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将于2019年2月28日前完成换届工作。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

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人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责。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

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2月1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4866)、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4942)及C类(代码:004943)、格林弘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6184)及C类(代码:006185)、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6181)及C类(代码:006182)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请遵照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咨询方式

1.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公司网址:www.hxcl.com
2.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0501
公司网址:www.china-greenfund.com
二、基金转换政策
本公司已开放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格林伯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格林弘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转换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投资者办理相关业

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请遵循前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更新、本公司公告及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自2018年12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公司办理前述基金相关业务的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三、费率优惠政策
自2018年12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公司认购、申购(包括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费率(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不折扣,申购费率(包括定投)以上述公司活动为准。

费率优惠不设截止时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上述公司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认购、申购(包括定投)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公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公司的有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18-07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风动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064),公司将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年12月12日。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现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2月1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杭州忠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904762	15.20
2	韩淑双	4040643	6.20
3	仇菲	2720000	4.17

4	潘根富	1500819	2.44
5	李胜男	1328100	2.04
6	仇建平	1160009	1.79
7	宁波锦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000	1.70
8	周绿云	981700	1.51
9	孙瑞清	948028	1.45

10	金顺清	808128	1.24
11	叶青	808128	1.24

注:本表中持股比例是指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数量的比例。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3日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8-09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增持计划: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启科技”)计划自2018年10月19日至2019年4月1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平启科技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二、完成情况:2018年12月12日,公司接到平启科技通知,其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自2018年10月19日至2018年12月11日期间,平启科技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合计1,48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增持均价为6.67元/股,累计增持金额9,893,717.85元。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
(二)增持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实施前,平启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85,53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37%。平启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盛小军先生、夏泉波先生、柳国英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57,85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9%。
(三)增持股份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未来稳定发展的信心。
(二)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三)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包括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包括1,000万元)。
(四)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平启科技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增持的实施方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六)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七)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2018年10月19日至2019年4月19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八)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2018年10月19日至2018年12月11日期间(公司敏感期除外),平启科技按照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已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1,48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5%,总金额9,893,717.85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平启科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7,01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2%;平启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盛小军先生、夏泉波先生、柳国英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59,496,700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37.98%。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平启科技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4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2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同花顺为销售机构,并在同花顺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鑫达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5307,C类:005308,E类:005882)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同花顺办理上述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等基金投资事

务,参加同花顺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同花顺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同花顺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差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华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2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通华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在通华财富新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鑫达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5307,C类:005308,E类:005882)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通华财富办理上述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等基金投资

事务,参加通华财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规则、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通华财富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tzg.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通华财富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93-5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2、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差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096

证券简称:新经典

公告编号:2018-050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品种主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理财产品,且该等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以上资金额度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经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804D)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金额	4亿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18年8月13日
到期日	2018年12月13日
期限	91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9%-4%
理财金额	4亿元人民币
利息收益	3,889,315.07元人民币

二、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受托方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安支行
产品名称	CBJ03733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金额	1.6亿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18年12月10日
到期日	2019年3月11日
期限	91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5%-3.8%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招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受托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1286D)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金额	3亿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18年12月13日		
到期日	2019年3月13日		
期限	90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8%-3.9%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民生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4.6亿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18-051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安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收购部分股权之协议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收购部分股权之协议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4日

股票代码:600070

股票简称:浙江富润

编号:临2018-058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1、出质人: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质押登记日:2018年12月12日
质押股份数量:合计2000万股(分1000万股、1000万股两笔),占公司总股本的3.83%。
2、质押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质押期限自2018年12月12日起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3、截至本公告日,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127.3442

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0%。本次股份质押后,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9191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0.75%,占公司总股本的17.61%。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说明
1、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份系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担保,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2、按照《质押合同》,在授信期内,若质押股票股价下跌导致质押率超过限定比例,则质权人有权平仓。对此可能引发的风险,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采取或追加保证金或提前还款等应对措施应对。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